



地球部落導師委任及續任 Appointment and Renewal of Earth Tribe Trainer

此通告取代 2025 年 1 月 1 日發出之青少年活動署第 09/2025 號通告。

為配合世界童軍組織推行環境教育的政策及方向，本會已於 2024 年 4 月 1 日起推行「地球部落」計劃，並設立地球部落導師委任制度，其角色為培訓及支援前線領袖推行環境教育工作。地球部落導師之委任將按所屬挑戰而劃分，分別為地球部落導師（自然守護者挑戰）、地球部落導師（走塑達人挑戰）及地球部落導師（日光善用者挑戰）。

地球部落導師委任期為即日起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。有興趣申請且符合資格的領袖，請填妥表格 [PT/51](#) 後，連同有關證明文件副本，親身或寄交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9 樓青少年活動署。

獲委任之地球部落導師並無分地域或區。如獲邀請，彼等可以為該單位進行相關職責中的活動或訓練。倘地球部落導師個人之領袖委任書、有關急救課程證書或專業證書失效，其有關導師委任資格亦告終止。

地球部落導師委任及續任資格

委任資格：

1. 年滿18歲而未滿65歲生日；
2. 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；
3. 持有木章；
4. 持有有效本會或其他根據香港法例《職業安全及健康規例》（第509章，附屬法例A）的勞工處認可的30小時急救課程證書或更高資格。而持有專業資格者，如註冊西醫、註冊護士、登記護士或救護員等均可申請豁免；及
5. a. 持有總會認可之相關挑戰「地球部落工作坊」／「地球部落領袖工作坊」及「地球部落導師訓練班」證書；或
b. 持有總會發出之「地球部落導師銜接及實習工作坊」證書。

續任資格：

1. 符合上述各項委任資格要求；
2. 在委任期內，曾參與最少一次增值課程；及
3. 在委任期內，曾最少策劃、主持或協助3次與地球部落教育或推廣相關的工作坊、訓練班或活動。

職責：

1. 為本會推廣地球部落教育及活動；
2. 為本會之成年領袖開辦相關挑戰「地球部落工作坊」／「地球部落領袖工作坊」，擔任班領導人或導師工作；及
3. 為認可「地球部落導師訓練班」擔任副、助理班領導人或導師工作。

本署將上載獲委任之各級活動教練員／審核員／考核員／導師名單至本會網頁，各單位如欲邀請該等人士為成員進行訓練及評核，可自行查閱相關名單。如有查詢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957 6411 或 2957 6417 與青少年活動署職員聯絡。

青少年活動總監

陳狄安

